

岁月留痕

进入夏天,在清晨与黄昏,有咸鸭蛋佐粥、饮酒,实在是一种享受。

关于咸鸭蛋,一代文学大师汪曾祺先生有过一段精彩的描写:“鸭蛋的吃法,如袁子才所说,带壳切开,是一种,那是席间待客的办法。平常食用,一般都是敲破‘空头’用筷子挖着吃。筷子头一扎下去,吱——红油就冒出来了。”

在故乡过端午,悬艾蒲、吃粽子、吃鸭蛋,一样也不能少。特别是青油油的粽子旁,往往紧挨着青莹莹的咸鸭蛋,宛如一朵绿色的云儿身边卧了一团团小月亮,非常养眼,煞是好看。

由于故乡是水乡,是鸭子的天堂。池塘沟渠,河湖港汉,生有数不清的青螺草虾,是鸭子们的最爱。走在水边,老远就能听见鸭子们扑腾翅膀发出的“嘎嘎”尖叫,以及它们将扁圆圆的喙伸向水里啄食时“叽咕”的声音。往往,在它们休憩过的水草间,总会捡到一枚枚温润的鸭蛋,有时还会意外地捡到双黄蛋,让人开心至极。

总在端午节前一个月,母亲开始腌

制咸鸭蛋。

村南有一土坡,土壤赭红,土质细腻,特别是一场细雨过后,顺着坡儿流下来的膏土,仿佛被雨水筛滤了一遍,细细匀匀,软软绵绵,是做咸鸭蛋的上等原料。

将红土担回后,只见母亲将它们均匀铺开,置于日头下晾晒,以杀菌消毒。只见它们愈晒愈红,愈晒愈香,色如朱砂,远远望去,恰似一抹绯霞洒在打谷场。待红土晒好后,掺入食盐、花椒、八角、桂皮等调料,用轱辘打上井水,浇于其上,均匀搅拌,和成稠状。

与此同时,母亲会从一堆鸭蛋中,挑出个大、匀称、光鲜的蛋儿,用清水洗净后,在白酒里浸泡一二分钟,然后晾干备用。

该给鸭蛋裹泥了。

一家人其乐融融。对于我而言,这可是最好玩的时分,堪比儿时的和泥巴、玩家家。只见大家用手揪下一团泥剂子,用大拇指朝中间一压,形成一个凹槽,将整个鸭蛋填进去,然后收拢泥

巴,将蛋儿包裹在里面。接下来,薄薄地敷上一层稻草灰,以防粘连。最后,将它们轻轻地塞入那一只小口大肚的老坛,封口,将美味的嬗变交给时间。

到了端午时节,鸭蛋腌制好了。

启开坛盖,掏出鸭蛋,泫在水里,洗净红泥,一只只莹润生光的咸鸭蛋就横空出世了。将它们与青鼓鼓的粽子一起下锅而煮,炊烟袅袅中,“咕嘟咕嘟”的水声响起,粽子的芬芳与鸭蛋的清香互相渗透,弥漫了一屋子,让人禁不住流口水。

见我们围在灶旁,一个个馋得不行,母亲将火儿改小,缓缓掀开锅盖,轻轻吹开乳白色的水蒸气,用大勺子飞快地捞起几枚咸鸭蛋,“扑通”一声抛入冷水盆,待稍凉后,捞起拭干,一一递向我们手心。

蛋儿温热,青青如釉,莹莹如玉,使人想起烟雨前的天青色,想起从火中涅槃的青花瓷,想起江南水乡碧碧青青的水生植物。将咸鸭蛋的空头朝桌上一磕,只听见“咔嚓”一声,一缕久违的香

气游入鼻孔,让人禁不住举起筷子,插入破口处慢慢啜食。

那真是一个仙境!雪嫩嫩的蛋白,裹着红丹丹的蛋黄,宛如雪域里的一轮旭日。当一箸下去,一缕红油流了出来,勾得肚里的馋虫闹得更欢了。赶紧用嘴儿接住它们,只感觉蛋白嫩滑爽口,蛋黄糯中带沙,催醒味蕾,香透颊齿,回味无穷。

除了吃咸鸭蛋,我念念不忘的,还有蛋黄焗河虾。水乡多草虾。在河埠头淘米洗菜后,用竹篮子朝着水草慢慢撮下去,飞快拎起,就是水淋淋的一层草虾,粉红如霞,活蹦乱跳,饶有生趣。

将它们收拾干净,兴冲冲带回家,拌入白胡椒、料酒、精盐,腌制半小时左右,裹上生粉,下锅炸至金红;其间,取几枚咸鸭蛋,挤出蛋清,留下蛋黄,拌成糊状,淋在煎好的虾上,用小火煎至起泡,然后洒上葱花、姜丝、芝麻,最后起锅。此菜肴,色香味俱全,吃上一口,外酥内脆,别具风味,百吃不厌。

咸鸭蛋,还是故园的好呀!

人生百味

甜粽子和咸粽子

苑广阔

据说每年端午节前夕,南方的网友和北方的网友,就会掀起“甜咸粽子之争”,今年也不例外。北方的网友认为,粽子就应该是甜的,咸的粽子让人无法下咽,南方的网友则认为,把粽子做成甜的,就是对粽子的亵渎。

每年看着“甜粽党”和“咸粽党”争来争去,有时候为了证明自己是对的,还要引经据典,感觉挺有意思。作为一个在南方已经生活了将近20年的北方人,尽管这20年来,我一直在周围一大帮吃咸粽子的人当中坚持吃着自己的甜粽子,甚至从来没有吃过一次咸粽子,但我还是觉得,世界那么大,应该可以容得下甜粽子,也容得下咸粽子,当然更应该容得下吃甜粽子的人和吃咸粽子的人。

端午节发源于南方,赛龙舟需要有水,包粽子需要糯米,而在我的山东老家,没有像样的大江大河,平时也不吃大米,对于端午节,就过得有些潦草,极少有自家包粽子的。粽子倒是有的卖,不多。印象中最深的,就是村里同族的七奶奶,每年过端午节,都会包一些粽子,用一个蜡条编织的筐箩挎着,摆在自家门口卖,只要5分钱一个。那是20多年前的事情了。

七奶奶包的粽子,三角形,小巧玲珑,很是可爱。包粽子的叶子就地取材,是从村外水边采来的细长的芦苇叶子,缠裹粽子的,则是细细的麻线。打开层层裹着的苇叶,里面就是雪白的粽子,咬一口,会吃到里面的小红枣、甜丝丝的。

老家人吃面不吃米,最多拿大米煮点粥,多数人对糯米更是见都没见过。那么七奶奶包粽子的糯米,是从哪里来的呢?有人问过七奶奶,她的回答都语焉不

详,好像什么商业机密一样。

南方对端午节很看重,端午节这天,城里很多店铺都关了门,回家过节了。人们买鸡买鸭买鱼,准备晚上的家庭聚餐。而在农村,除了杀鸡杀鸭杀鱼,几乎家家都要包粽子。

南方的粽子比北方的粽子要大,有三角形的,也有枕头型的,一个至少可以顶北方的粽子两三个。

包粽子,糯米当然是主料,猪肉也是标配,除了猪肉,其他东西,就完全可以根据个人喜好、家人的口味自行选择了。红豆、绿豆、蚕豆、花生,我还见过放枸杞、核桃仁的,更多人,则是什么都放一点,粽子的口感也就更丰富一些。

岳母知道我不吃咸粽子,每年端午节家里包粽子,都会特意帮我包一些只放红枣和红糖的甜粽子。有时候连红糖都不放,只放红枣,因为红枣本身就是甜的。

很多人家包的粽子,颜色是糯米本身的糯白色,岳母包的粽子,则是黄澄澄的。原因是岳母在和好糯米和馅料之前,会从稻草垛里抽一把稻草出来,找一个铁盆,把稻草在铁盆里烧成灰,再把草木灰用水过滤,过滤来的水,就成了一种土法制造的“碱水”,倒进糯米和馅料里,就把蒸熟的粽子染成了黄澄澄的颜色,看起来更加诱人,吃起来香味更浓。

六年前,岳母中风瘫痪,三年前,撒手人寰,从此再也吃不到岳母亲手包的粽子了。妻子偶尔也包粽子,手艺自然来自岳母,每次也会特意帮我包几个甜粽子。两个女儿都在南方出生,长大,口味也是南方的,只吃咸粽子,不碰甜粽子,甜粽子就由我一个人独享。

心香一瓣

与父亲的“合同”

魏千越

那时橘黄色的天,如轻纱般覆盖着寂静的小山村,炊烟摇摇晃晃升起来,萦绕在云朵之间。傍晚的微风吹着,推动着钟表的指针向前走着。

时间来到下午5点,父亲如约在门口等待着我。我从屋里跑出来,蹦蹦跳跳,脸上洋溢着满满的喜悦。摩托车启动的声音从小山村的小路渐渐蔓延开,父亲用摩托车载着我,穿过这橘黄色的傍晚,去到村头的小卖部。每一天下午都会是这样,他要载着我去买一袋小零食。因为我们签了一个“合同”。

在去小卖部的途中有許多人,他们聚在一起聊天。看到父亲过来了,有人打趣着说:“这小家伙今天又来了呀,这么小都懂得签合同了。”父亲听着,得意得笑着,周围的人也跟着笑着。我的脸上略显羞涩,又带着几分独属小孩子的自豪。

那是某一天的下午,我突然有了一个想法。从电视上看到一些写合同的事情,我也就学着写了一份“合同”,上面写着父亲每天下午都要带我去买一袋小零食。字写得七扭八歪,目的却写得很直白。我找到父亲,让他签下这个“合同”,还故意在后面蒙上他的眼睛,不让他看合同的内容,生怕他不会答应。父亲拿过来也没多看,就随意签了名字。父亲用手摸摸我的头,他挂满胡茬的笑容,夕阳一般,温暖惬意。我同时也因为这份“合同”的签署而十分庆幸。晚风从四面八方来到我们的身边,带来夕阳后的欢喜。

自此以后的每一天下午,父亲都在履行着这份“合同”上的承诺,没有一天失约。这甚至算不上是一份合同,连签署的过程都是带着虚假的,可是父亲又怎么会在意这些呢?他仅仅只是想给儿子一份温暖的爱,目的也很直白单纯。

时间过去了很久,再次回想着儿时的这份趣事,内心总是感到暖暖的。如今我在外上学,每月才能回家一次,很少见到父亲,平时电话里也是一些琐碎的事情。父亲也不会再一次在下午的时候载着我去买小零食。那儿时的夕阳渐渐爬上他的脸庞,对我的爱依旧隐匿在那夕阳里的云朵中,一阵晚风吹过,脸上又充满了对儿子慈爱的笑容。

儿时的“合同”上面没有注明期限,父亲也一直在践行着这份合同上的承诺,从未失约,载着我穿过橘黄色的天空。

五彩地絮语

一天之计在于晨

龙建雄

早上6时刚过,周公带着我还在温桑乡里闲游。

突然,一阵渐变的动感音乐不知从何方传来,周公不见了!睁开双眼,我懵然间才发现自己睡在女儿床上,女儿早起晨练的手机音乐连着网络音箱而响彻房间。女儿在省附中逢周末才回家一次,她偶尔撒娇要和妈妈说一说悄悄话,于是就把我赶到她的房间。昨天周六晚上和同城的家人聚会喝了点小酒,按理说来我有最好睡眠的铺垫,可一想起是女儿自律的叫醒音乐,我想发火的性子顿时没有半点力气,突然间却增添了一阵窃喜。明年上半年就是中考,她周末好不容易回家住两天,还保持着学校的作息习惯,何怒之有?

正想着,洗漱台传来丫头刷牙的声音,紧接着听到欢快的脚步声走去客厅,她对着应该是在窗边懒人沙发上看书的妈妈说,早上好呀,我的母亲大人。爱人答道,早呀,我们家的宝贝。然后,是她们俩一屋子“呵呵呵”的笑声。我睡意全无,起床换衣决定去出门跑步。爱人常说,一天之计在于晨,我们要争取不辜负每一个早晨。对此,我极力赞成,并深有感触。《礼记》说:“人有礼则安,无礼则危。”都说家是一个不讲“理”的地方,但家里还是要有一点这个“礼”。平日里,我们常常把礼节礼貌完美呈现在他人面前,却在自己至亲的家人面前有些吝啬,这个不可取。在家人面前做不到真善美,那在外面的样子多多少少就带有一些表演成分,这与要流氓没有两样。

早起的时候,一家人活力无限、轻松自在、阳光和气,各自打理、忙而不乱,井然有序,必然家里温馨和谐,处处荡漾着温暖如斯的情感分子,满屏都是爱应该有的样子。试想,一早就气鼓鼓,看这不顺眼、看那不舒服,你说这不对,他说那错了,好端端的一天从“战斗”中开始,在“战争”中结束,这该是多糟糕的一家人。一家人每天什么最重要?是开心,是和颜悦色。每天吵来吵去,你强我更强,谁愿意回去这个家?每回饭菜热乎,其乐融融,谁不想回去这个家?

每个家庭理理应有一些符合自己家的规矩,应该有一个真诚相处的信仰。早晨是每一个小家庭美好一天的开端,我们把每一天最美的心情带给自己和家人,随之而来,他也会把这份美好心情带给与之交往的其他人。

一个有爱又温馨的早晨,一家人如沐春风,有谦有让,有说有笑,看见外面朵朵白云都是吉祥。



枇杷熟了 刘国选 摄

凡人心迹

青山瓦色

蒋平

一直在寻找有关青瓦的诗句,比较传神的还是唐代诗人卢仝的“青山破瓦色,绿水冰峰嵘”。不比皇宫的琉璃,亦非现代树脂和彩钢,青瓦是山的孩子,带着山的色泽,在山的庇护中,融入尘世。时过境迁,在江南,农家的房子,从木墙、泥墙、砖墙,一直在变,唯一不变的就是青瓦。

农家人对青瓦,自古情有独钟。炊烟起时,在瓦间氤氲,赋予农家院落特定的人气与内蕴。那种价廉物美,取材广泛的面子工程,遍布大江南北,北方叫阴阳瓦,南方叫蝴蝶瓦。靛青、弧形、整齐划一在坡屋顶,成30度左右的倾斜角,房梁的摩擦力,既可抵消瓦片的部分重量,又能使雨水保持恰到好处地流逝。瓦檐用石灰块垫衬,色是徽派建筑的流韵,形是岭南民居的传承。

房屋封顶前,瓦匠先用木条钉一组类似五线谱的架构,将瓦片依次叠放,不用水泥,不用石灰浆,这样减轻了很多承重,弧形结构组合出的平衡,在瓦片过硬的质地中,迎风雨雪雹。几何与物理原理,在一片片青瓦间展现得淋漓尽致。

如果说建筑是凝固的音乐,那么青瓦更像其间的音符,还能谱出另类插曲。乡下的春天,雨来得勤快且温柔,雨滴碎在瓦片上,飞珠溅玉,似琴键起落;积水成流,流过条条凹槽,落进沟石,音节婉转,奏一场天然交响乐。尤其是雨水顺瓦檐,织一条条雨帘,在孩子们手心欢蹦乱跳,化作欢歌

笑语,天人合一的画面,常令我想起那些瓦匠,想起他们留在作坊的快乐,以及怡然自乐的诗意人生。

烧制瓦片,是门纯技术活。来到作坊,你才能见识到什么叫轻车熟路。瓦匠们先将黏土和水按比例调好,经过踩泥、转磨,运用灵巧的十指整形,抹制成直径40公分左右的泥坯筒。经验老到的瓦匠,抹出的坯筒光滑平整,还有一层精巧的花纹。晾至半干,用木架一分四角,装入间隔窟。烧制的时机、时长、火候都有讲究。作坊的日子是漫长、枯燥的,但老少瓦匠们乐在其间,随口的小调或流行曲,早将劳作的艰辛还原成歌。

青瓦吸热快,散热也快,瓦片间缝又有很好的吸水和隔水效果,使得瓦房的四季,冬暖夏凉,生态宜居。南方多梅雨,轻薄透气的青瓦房更能防湿防霉,极接地气,是农家人养老的首选。

当然,青瓦房也有弊端:漏雨。特别是大雪、暴风雨过后,瓦片受损的屋顶。如果院内树多,落叶和草籽会堵塞凹槽,积垢成肥,让野草疯长。继而成为老鼠、小鸟和蛇喜爱的藏污点。所以每隔一段时间,房主都得请人清理。而那些瓦叶间蒿草丛生、长藤及腰的旧居,往往已预示着人去楼空。忠实的青瓦们,用这样的方式,寄托着哀思,陪同离去的主人们慢慢变老,直至某天,重返大地,魂归青山……

青山瓦色,一部浓缩在记忆中的乡村史。

世间万象

没有二两也成仙

彭涛

总戒不成功。人在江湖走,哪能不喝酒啊!

老邓回想起了自己戒酒经历。那次同事聚会,说好了只喝一小杯的,但经不住同事的劝,一杯下肚后且又倒上第二杯。本来第二杯喝下去,同事见老邓脸红得像猪肝一样,就不打算再给老邓倒酒了。可老邓酒兴上来了,就像上了高速公路的汽车,恨不得飞起来。老邓自我加压,给自己倒上第三杯。这第三杯酒犹如一团神奇的云雾,把老邓飘了起来,嗓门变大了,脚步变轻了,眼睛朦胧了,意识模糊了,最后自己怎么回家的都忘记了。第二天上班,老邓到了单位,发现同事们看他的眼光有些异样,老邓才意识到昨天酒喝多了,一定又大放厥词,胡言乱语了。其实老邓在清醒的状态下,言行还是很谨慎的,从不妄发议论,但酒后神志不清,这就很难控制了。

在这之后,老邓就打算戒酒,不灌黄酒,

也就不会误事,保持清醒,也就会万年平安。

从那以后,老邓参加饭局,总以身体不好为由拒绝喝酒。好在朋友们也很体谅他,不喝酒不喝,也不硬劝。可是一段时后,老邓发现,吃饭不喝酒,等于没吃饭。朋友们推杯换盏,高潮迭起,而自己埋头吃菜,味同嚼蜡,简直就像一个人被忽视的隐身人。经过几番挣扎,老邓再次端起了酒杯,主动融入集体。只不过老邓每次端起酒杯之前,都要告诫自己一定不能多喝。

然而,酒这东西在老邓这里,起初是催化剂,越喝越想喝;后来是甜味剂,越喝越觉得甜;最后是麻醉剂,越喝越不清醒,六亲不认,口无遮拦,意识全无,颓然委地。每喝一次酒,就闹一次笑话;每闹一次笑话,老邓就感觉自己已被捅了一刀;被捅刀的次数多了,老邓感觉也麻木了;麻木的次数多了,老邓也会

了给自己找借口,不就是闹笑话吗?喝了酒就不算,别人不会计较的。

直到大半年前那次体检,医生说你这胃不能再喝酒了,再喝下去会出大事,老邓这才痛下决心戒酒。

戒酒之后,老邓能推的应酬尽量推,实在抹不开面子的,想起医生的告诫,他就强忍着喝酒的欲望,以茶代酒。应酬少了,回家吃晚饭的次数就多了,老邓每天下班后的常规动作是,先去市场买菜,然后回家做饭,一家人共进晚餐,饭后散散步,看看书,和老婆孩子聊聊天。大半年下来,老邓厨艺大有长进,家庭氛围也比之前更加融洽,还有一个更大的收获,那就是之前一直想看的几本书,也有时间慢慢把它看完了。相比于酒桌上的出糗和酒醒后的悔恨,老邓觉得戒酒之后的日子要幸福得多。

“天上美若画卷,却不及人间炊烟,尝罢人间美食,只羡凡夫不羡仙……”

视频里还在唱着歌,老邓心想,有人二两下肚成仙,也有人二两下肚成鬼。世上再好的东西,也不见得对每个人都适用啊。

“老婆,我来洗碗吧,你休息一会儿!”老邓关了视频,起身走进了厨房。